

宁县瓦斜卫生院

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主要职责职能、组织架构、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。

1. 职责职能

宁县瓦斜卫生院是根据《中共庆阳市委庆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宁县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和《中共宁县委 宁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宁县人民政府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设立的，主要职责职能是：

（1）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基层医疗卫生方针、政策。

（2）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，综合提供基本医疗、公共卫生和疫情防控等服务。

（3）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，做好传染病、地方病防治和疫情防控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工作，重点控制严重危害群众身体健康的地方病、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。

（4）执行儿童计划免疫。

（5）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，提高住院分娩率，改善儿童营养状况。

（6）积极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保服务等工作。



(7)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，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，指导群众改善居住、饮食、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，引导和帮助群众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。

(8) 承办县卫健局及其他各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2.机构设置

宁县瓦斜卫生院是全额财政拨款二级预算事业单位，主管部门为宁县卫生健康局，隶属于宁县人民政府领导。各单位根据自身工作实际设立工作科室，主要有：1、办公室 2、住院部 3、门诊部 4、护理部 5、化验室 6、功能检查科 7、医保办公室 8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办公室 9、中医馆 10、中心药库 11、其他功能服务科室。

3. 人员情况

本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7 人，现有在职人员 10 人，2023 年末实有在职事业人员 10 人，其中正式在职人员 10 人(编内 7 人，无编制 3 人)，遗属供养 1 人，年末实有人员 11 人。

4.资产状况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固定资产净值为 225.97 万元。其中：其中：设备 117.70 万元，家具用具 4.46 万元，房屋建筑物 103.80 万元，无形资产 0.87 万元。

(二) 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。

- 1.及时兑付本单位干部职工人员经费及所有项目资金。
- 2.进一步转变作风，负责编制年度收支预决算，负责我院会



会计核算工作，认真做好各项服务。

3.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确保机构正常运转。

（三）当年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1.负责落实基本医疗、护理服务、基本医保政策及规范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。

2.加强新庄辖区的疾病预防控制，做好新庄辖区传染病、地方病、职业病及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的防治工作。

3.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死因监测的报告工作。

4.加强村卫生室规范化管理，强化乡村医生服务能力建设。

（四）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。

2023年，我单位根据县财政局相关要求，按时规范地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全年收入支出均达到了预算的绩效目标，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自评为“良好”。

（五）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。

2023年，我单位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数为237.42万元，与上年对比，减少12.33万元，减少率4.94%，主要原因是2023年预算减少。

二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（一）履职完成情况。

1.2023年度收入合计237.42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为237.42万元，占总收入100%。



2.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37.42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47.62 万元，占总支出 62.18%；项目支出 89.8 万元，占总支出 37.82%。

3.2023 年度收支及时，时效性强，年度计划任务均已完成。

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。

2023 年我院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，资金管理规范，项目管理到位，政策执行有力，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。我院各项项目资金其主要用途是卫生健康支出，保障卫生健康事业正常运转；在人员经费支出、公共卫生支出方面严格执行县委县政府的各项制度；在项目经费的使用上，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，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。

1.社会效益：增强广大人民群众卫生健康常识，营造良好就医环境。

2.行政效能：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，不断完善医疗卫生服务制度、严格经费和资产管理，提高行政效率和效能，降低行政成本。

（三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。

2023 年度我院克服各种困难，优化群众就医流程，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水平，有效提升了群众就医、医保服务、预防保健及公共卫生服务的满意度，社会满意度高，可持续性强。

三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。

2023 年度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情况执行，实际支出情况与



预算支出较为平衡，预算执行情况正常。

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。

不断加强与财政局相关股室的联系学习，深入贯彻落实《预算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，进一步增强预算意识，始终坚持先预算后支出。根据实际情况，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，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、数字准确化。减少实际支出与预算支出的差距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2023 年度我单位预算编制基础数据真实可靠，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和支出标准合理编制预算方案，预算数据按要求及时报送，依据预算信息公开要求，按时按期在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宁县瓦斜卫生院
2024 年 8 月 27 日

